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 人乐

公告编号：2021-027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3：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洲石路石岩街道人人乐集团总部大楼二层第一会议室。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

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3 日

8、出席对象：

(1) 截止至 2021 年 5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承担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工作的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作述职报告。

5、《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2021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9、《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10、《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关于公司更换董事的议案》

审议提案 10 时，关联股东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浩明投资有限公司、何金明、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将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其中提案 2、3、8、9、10、11、12、13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

决结果需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5.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6.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00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8.00	2021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
9.00	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
10.0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3.00	关于公司更换董事的议案	应选 2 人
13.01	选举李毅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2	选举吕良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

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登记时间内将有关资料邮件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

2、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4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每个工作日的上午 9:00-12:00、下午 2:00-5: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物流中心主楼二层公司证券事务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登记方式中相关证件的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集团总部二楼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蔡慧明

联系电话：0755-86058141

传真：0755-66633729

邮箱：wangjing@renrenle.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请各位董事审议。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股东可任选一种方式进行投票，具体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36”，投票简称为“人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序号	提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回避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	2021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9	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1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3	关于公司更换董事的议案	应选 2 人			
13.01	选举李毅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2	选举吕良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特别说明：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回避”的选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否则委托无效。

选举非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

日期： 年 月 日